

协同式

背景介绍

课程目的

1、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夺去你的冠冕——启示录 3:11

2、我们想要在上帝和所有基督教会面前，向那些如今还活着及在我们之后的人见证，我们所呈递的这份与争议条文有关的主张，是我们的信仰、教导及我们的宣认。靠着上帝的恩典，并以大无畏的心，我们乐意带着这份信条站在基督的审判座前清晰地交代。

——协同式

时间表

| | | | |
|------------|--------------------------------|------|--|
| 1545 | 天特会议第一次会议 | 1573 | 雅各安德瑞（Jacob Andreae）宣讲六篇有关争议的讲道 |
| 1546.2.18 | 路德逝世 | 1574 | 这六篇讲道编辑为正式的信仰告白：《施瓦本协同书》Swabian Concordia |
| 1546.6.26 | 教宗保禄三世和皇帝查理五世密谋以武力解决改革运动 | 1575 | 修订完成《施瓦本-萨克森协同书》Swabian-Saxon Concordia |
| 1547.4.24 | 马尔堡战役，施马加登联盟战败 | 1576 | 《莫尔布隆信条》Maulbronn Formula 《托尔高书》Torgau Book：将《施瓦本-萨克森协同书》与《莫尔布隆信条》结合为一份认信 |
| 1548.5.15 | 公布《奥斯堡过渡条约》Augsburg Interim | 1577 | 对托尔高书的简短摘要：协同式摘要Epitome 对托尔高书的修订：协同式正文Solid Declaration |
| 1548.12.22 | 通过《莱比锡过渡条约》Leipzig Interim | 1580 | 《协同书》正式出版 |
| 1552.5.5 | 选侯莫里斯（Maurice）发动攻击，将查理五世逐出奥斯堡 | | |
| 1555 | 《奥斯堡协议》，允许路德宗教会所属区域领袖决定其属民宗教信仰 | | |
| 1560.4.19 | 墨兰顿去世 | | |
| 1563 | 天特会议结束，确立天主教会教义 | | |

政治背景

- 1、土耳其人的入侵不再是帝国的主要问题
- 2、皇帝查理五世希望建立一个统一的神圣罗马帝国
- 3、路德去世才四个月，教宗和皇帝就订了一份秘密协议，目的是使用武力消灭路德宗
- 4、萨克森公爵莫里斯为了成为萨克森选侯，与皇帝达成秘密军事协议，共同对抗路德宗。
- 5、1547年，施马加登联盟战败，萨克森选侯费约翰被俘，皇帝亲自进入威登堡
 - 查理五世的士兵怂恿他把路德的遗体挖出来，他说：我是与活人作战，不是与死人作战。
- 6、虽然查理五世赢得了军事的胜利，但是他意识到，除非大规模屠杀成千上万人，否则不可能消灭路德宗
- 7、皇帝寻求在政治和宗教上的妥协，在1548年颁布一系列命令，即《奥斯堡过渡条约》
 - 费约翰：我宁愿失去自己的头颅并让威登堡被摧毁，也不愿违背我的良心屈从于这个要求（即接受这过渡条约）

政治背景

- 8、虽然本质是教皇派的，但是教皇对此仍不满足，他强烈要求将路德宗一切都废除，这使许多路德宗领袖意识到，屈从《奥斯堡过渡条约》的要求，他们只能期待彻底放弃其信仰。
- 9、墨兰顿情愿与当局妥协，并撰写《莱比锡过渡条约》，它是一份牺牲路德宗教义与实践的联合主义文件。
- 10、《奥斯堡过渡条约》和《莱比锡过渡条约》很快宣告了其在政治上的失败，这两份条约没有带来任何和平，反而在德国引起了更多的分裂
- 11、莫里斯被他的臣民视为叛徒，加上皇帝一再违背承诺，因此莫里斯突然调转军队将皇帝赶出奥斯堡。（1552年）
- 12、《过渡条约》不再是一个政治问题和现实问题，但由此引发的神学争论有增无减。



《奥斯堡过渡条约》

- 1、它被称为过渡条约，是因为皇帝希望在天特会议讨论相关问题之前，用这份条约来规范教会事务，皇帝命令所有路德宗领袖都要服从这份条约
- 2、这份条约暂时允许新教神职人员结婚，并允许路德宗神职人员将饼和杯分给信徒。
- 3、条约要求：立刻恢复一些罗马教会特有的习俗、承认教宗是藉着上帝神圣权柄为教会之首、再次接受圣餐变质说和七项圣礼、路德宗的信条要么被否定，要么被省略
- 4、天主教徒和新教徒的普遍信念是，过渡条约只是完全回归罗马主义的第一步。事实上，在它颁布后不久，美因茨和科隆的天主教选侯们就试图剥夺路德教徒的杯子使用权和牧师的婚姻。
- 5、最重要的是，《奥斯堡过渡条约》不仅省略了唯独信心，而且清楚教导称义包括更新和善行。基督的工作被描述为既使人称义，又使人成圣。重点不是在于宣告人为义，而是一个使人成为义的过程。
 - 第4条 论称义——那些被基督宝贵的宝血救赎、以及获得基督受苦之功德的人，是立即被得称为义；也就是说，他们的罪得到赦免，从永远咒诅的罪债中得到赦免，以及借着圣灵得以被更新。以这种方式，不义的人成为义人。因为当上帝称人为义时……祂也使他们变得更好……
 - 第6条 论人得称义的方式——对这样的人（人类）来说，除非他们的思想和意志受到上帝先在的恩典驱使而憎恶罪恶，否则他们便不会获得基督的好处。
 - 第7条 论爱心和善工——从上帝这最大的恩赐中……源源不断地涌现出善工，这对于被称义的人的救赎是必需的，所以那些不履行他们应尽的义务之人失去了上帝的恩典；他们将与基督隔绝，成为无用的树枝，被扔进火里……

《莱比锡过渡条约》

- 1、《莱比锡过渡条约》宣称其目标是通过坚持教义，特别是称义的教义，但仪式等有关的“中立物”上屈服，以逃避对教会的迫害
- 2、它在撰写时，有目的地使用棱模两可的定义，好使路德宗和罗马天主教都能接受。
- 3、这是一份在教义上和实践上都牺牲了路德宗信仰的联合主义文件。《奥斯堡过渡条约》的令人讨厌的特点并没有被消除，而只是被淡化了。
- 4、甚至路德宗的唯独因信（*sola fide*）在称义的条款中也被省略了。善行被宣布为救赎的必要条件。
- 5、《莱比锡过渡条约》间接承认了关于原罪和自由意志的半伯拉纠教义，而其本应承认的教义却被默默地忽略了。它承认教皇的至高无上，恢复主教的权力和管辖权，承认大公会议的权威，批准一些令人反感的仪式（如圣体节），并主张重新引入这些仪式以避免迫害并维持与教皇的外部和平。

过渡条约的影响

- ◆ 墨兰顿对过渡条约的支持，导致真正的路德宗信徒被迫公开反对墨兰顿
- ◆ 过渡条约是路德宗内部全面而持久的战争的信号，它包含了各种错误的萌芽，并产生了一种普遍不信任的氛围。Schmauk说：“随后争论的种子都可以在《奥斯堡过渡条约》中找到。”无论如何，路德死后的大部分争论都源于这份条约，或以某种方式与这份条约有关。协同式也宣称：它所致力解决的这三十年的争论，都尤其来源于过渡条约
- ◆ 然而，过渡条约与其说是这些冲突的最终原因，不如说是这些冲突的爆发。早在公开不和爆发之前，教义的分歧就已经在暗地涌动。

墨兰顿

- ◆ 1、直到 1530 年左右，墨兰顿似乎一直与路德完全和谐，并热情地追随他。
- ◆ 2、事实是，墨兰顿从未完全成功地将自己从他最初的人文主义倾向中解放出来，这一事实使他的思想具有道德主义的倾向，而不是真正的信仰和圣经倾向。即使在宗教改革的早期，当他对路德和他的工作充满钦佩时，人文主义的暗流也没有完全消失。
- ◆ 3、路德站在圣经上，仅从这个神圣力量的源泉中获得他所有的神学思想和信念，在他那里，每一个神学问题都是通过引用圣经中的一段明确段落来决定和最终解决的，而墨兰顿则没有路德一心一意、全心全意地致力于神的话语，他也努力满足他的理性。因此，他动摇不定，从来没有完全满意他所处的位置确实是唯一正确的立场，而另一方面，他又努力以模棱两可和不确定的术语来表达他对一些有争议的教义的看法。
- ◆ 4、这种对神圣真理的不确定和摇摆不定的态度，是他思想中人文主义倾向的自然结果，在墨兰顿身上产生了一种普遍的倾向，即为了政策的利益而放弃或妥协教义问题，并用永恒的真理换取暂时的和平。
- ◆ 5、安德鲁·莫斯库鲁（Andrew Musculus），协同式起草者之一，称墨兰顿“哲学教神学家和所以异端的牧首”
- ◆ “我把科学和哲学留给墨兰顿，没有别的，但我也不得不砍下哲学的脑袋”——路德1536
- ◆ “你想根据自己的哲学来掌控事情；你折磨自己，没有发现此事不在你能力和智慧的范围内.....如果我们倒下，也就是说，世界的统治者基督与我们一同倒下。即使祂会倒下，我宁愿与基督一同倒下，也不愿与皇帝一起站立。”——路德1530

路德的预言

1、路德完全意识到政治和神学形势的严重性，并确信战争和纷争必然会到来，与此同时，他也确信这在他的一生中不会发生。

我非常热切地祈求上帝，并且仍然每天祈祷，希望他能挫败他们[教皇派]的计划，在我有生之年不要让战争降临到德国。而且我相信上帝一定会听到我的这些祈祷，我知道只要我还活着，德国就不会有战争。

2、路德也经常谈到即将到来的教义分歧。早在 1531 年，他就宣布福音只会存在很短的时间。

直到这时候，你都听到了真实的真理的道；现在要提防你自己的思想和智慧。魔鬼会点燃理性之光，引导你远离信仰，就像他对重洗派和圣礼派所做的那样...我清楚地看到，如果神不赐给我们忠心的传道人和牧师，魔鬼就会藉着狂热分子（**Rottengeister**）把我们的教会撕成碎片。如果它不能透过教皇和皇帝来完成它，它就会透过那些[现在]与我们教义一致的人来完成它.....所以，你们要恳切地祷告，求神把这道留给你们，因为事情会变得很可怕。

3、路德的这些预言不仅仅是基于一般思考的直觉或推论。这也是他对威登堡观察到的事实的归纳

“马丁路德博士具有圣洁的记忆力，经常在许多可信的见证人面前重复这些话：‘在我死后，这些威登堡的神学家没有一个会坚定不移。’” ——Stephanus Tucher

在路德离世后的神学争论

| 谬误 | 支持谬误之人 | 协同式 | 肯定陈述 | 否定陈述 |
|-------------------------|-------------------------------|-----------------------|------------------------|-------------------------|
| 中立物 (莱比锡过渡条约中的天主教礼仪) | 墨兰顿 | 第10条-论教会仪式、中立物或无关重要事项 | 在迫害时需要认信 | 在教会被迫遵从时需要明确反对 |
| 马约尔派 (善行对于救恩是必需的) | 墨兰顿、马约尔 (安斯多夫-认为善行对救恩是有害的) | 第4条-论善行 | 善行确实是伴随信心, 并且它是必需的 | 对救恩而言, 善行既不是必需的, 也不是有害的 |
| 神人合作 (在回转归信中合作) | 墨兰顿 | 第2条-论自由意志 | 未获重生的人不单是转离上帝, 且是上帝的敌人 | 反对在称义和救恩中存在神人合作 |
| 弗拉秋派 (原罪是堕落人类的实质) | 弗拉秋 | 第1条-论原罪 | 原罪是人本性真正的完全的败坏 | 但它不是堕落人类的实质 |

在路德离世后的神学争论

| 谬误 | 支持谬误之人 | 协同式 | 肯定陈述 | 否定陈述 |
|-------------------------------------|---------------|-----------------------|-----------------------------|-------------------------------------|
| 阿西安得派 (注入恩典+分割位格的联合) | 阿西安得-否定法庭式的称义 | 第3条-论在上帝面前信心的义 | 上帝因他纯全的恩典而赦免我们的罪，将基督的义归予我们。 | 在教会被迫遵从时需要明确反对 |
| 反律法派1 (痛悔不是律法而是福音的工作) | 亚奇科拉 | 第5条-论律法和福音 | 任何责备罪的事情都是出于律法 | 反对：福音是宣讲责备。 |
| 反律法派2 (反对律法的第三重功用) | 波奇 | 第6条-论上帝律法的第三功用 | 信徒同样需要宣讲律法 | 反对：律法不应该用于劝导基督徒 |
| 隐藏的加尔文派 (墨兰顿尝试修改圣餐的教义，以及基督人性的教义) | 墨兰顿 | 第7条-论圣餐 第8条-论基督的位格 | 基督的身体和宝血真实地临在及与饼和酒一同被分派。 | 反对：未信者没有领受真身体以及基督只是根据他的神性而在世上与我们同在。 |

在路德离世后的神学争论

| 谬误 | 支持谬误之人 | 协同式 | 肯定陈述 | 否定陈述 |
|----------------------|----------------------------|------------------|---------------------------------------|--------------------------------|
| 降在阴间的争论 | 埃约翰-这降下是基督降卑的一部分 | 第9条-论基督下到地狱 | 基督整个位格-上帝和人-降在阴间，是他被高举的开始 | 反对他降在阴间的目的是为了受苦多于为了世界的罪 |
| 预定论 (没有公开的争论) | Zanchi (教导一旦信心开始了就不能失去) | 第11条-论上帝永恒的预知和拣选 | 对上帝的预知及祂的永恒拣选作出分辨，后者在基督里的拣选及完全出于祂的恩典。 | 反对上帝不想所有人得救，以及反对在我们里面有我们被拣选的原因 |
| 其它党派 (列举一众被反驳的异端) | | 第12条-论其它教团和宗派 | | |

三个神学党派

包括过渡条约支持者、混合主义者、隐藏的加尔文派，他们是墨兰顿的支持者，因此也常称为墨兰顿派，由萨克森选侯的神学家领导，大本营是威登堡大学和莱比锡大学

Gnesio-Lutherans（真纯的路德派），主要由萨克森公爵的神学家代表，大本营是马尔堡和耶拿大学，代表人物是弗拉秋，坚定不移地反对墨兰顿派。虽然这些领袖中的一些人后来因为自己的极端立场而名誉扫地，但他们都被证明是路德的英勇拥护者，也是墨兰顿派最坚决的反对者。

第三个党派，或中间党派，由忠诚的路德教徒组成，他们在争论中没有起任何作用，但在安抚工作开始时站在了前线。代表人物安德瑞和成尼慈，这些神学家一方面反对所有不必要的 *logomachies*，即不涉及教义分歧的争论，另一方面，他们自己也非常小心，不落入任何极端的境地。然而，另一方面，他们赞成一切为了真理而真正必要的争论，拒绝和谴责一切形式的冷漠主义和混合主义，并极力反对为了外部和平或任何其他政策而用模棱两可的条款来牺牲、掩盖或妥协任何教义的一切努力。

合一的努力与《协同式》的形成

1558年3月法兰克福休会书：选侯们在法兰克福举行会议，作为二十年来恢复合一工作的第一步，福音派的亲王们要求墨兰顿拟定一份文件，以供他们联署。它被称为“法兰克福休会书”（Frankfurt Recess）；然而它是模棱两可，以致连加尔文也表示他可以接受它。因着这种原因及其他原因，一些路德宗的亲王拒绝了这份文件，而情况不但没有改善，反而更为恶化。

1561年1月瑙木堡会议：平信徒决定在没有神学家的情况下解决问题。墨兰顿于1560年4月19日去世后，萨克森地区的奥古斯都（August）选侯向路德宗的亲王们发出了邀请，要求他们参加在瑙木堡举行的会议。这次大会的明确目的是在奥斯堡信条的基础上考虑合一。这会议共举行了21次环节，几乎所有路德宗的选侯区代表都参加了此会议。大会最后不得不因其未能按既定要求实行而休会，原因是许多代表坚持认为合一的基础必须是1540年的 *Variata*（修改后的奥斯堡信条）而不是1530年的 *Augustana*（未修改的奥斯堡信条）。隐藏的加尔文主义终于曝光了。在那些承认圣餐真实临在说的人与那些说是“凭信心、属灵吃喝”的人之间，不可能存在团契。

合一的努力与《协同式》的形成

1564年4月莫尔布隆会议 瑙堡会议之后，巴列丁奈特（Palatinate）的代表公开地承认了其所支持的加尔文主义。由约翰·布伦茨领导的符腾堡神学家与巴列丁奈特的神学家会面。符腾堡神学家们的希望和目标是巴列丁奈特地区恢复路德宗教导，但他们失败了。

1568年安德瑞的五信条 这“五信条”论述了称义、善行、自由意志、中立物和圣餐。这是一份温和的文件，以积极和解的方式阐述了这些教义。然而有人批评它缺乏反面论述，未能拒绝那些错误的教导。当威登堡的同工们（其核心为隐藏加尔文主义者）似乎在私下协商中同意他的观点，但在公开证明书中拒绝了他的信条时，这种批评明显地是恰当的。

1568年10月及1569年3月阿尔滕伯格会议 奥古斯都选侯召集了上撒克逊和下撒克逊地区的神学家，在奥尔滕贝格（Altenberg）举行了一场对谈。几个月以来，通过公函进行了讨论，但是当各人在3月重新召开会议时，显然地没有存在达成协议或可能达成协议的可能。

1570年5月策尔布斯特会议 路德宗领袖并没有准备放弃。他们和他们的神学家在策尔布斯特拒绝了墨兰顿的*Corpus Doctrinae*，并将大公信条、奥斯堡信条及其辩护论、施马加登信条以及路德大小问答都列为认信的象征。威登堡的人不能容忍*Corpus Doctrinae*被拒绝，而他们1571年的新教理问答显然是加尔文主义的文件。

合一的努力与《协同式》的形成

1574年施瓦本协同式 1573年安德瑞出版了他的“关于奥斯堡信条的神学家在1548年至1573年间出现的分裂的六篇讲道”。他希望这可以成为合一的基础。成尼慈等人建议他以论文的形式改写这些讲道，然后通过他的图宾根学院发行。结果是施瓦本协同式（Swabian Concord）以11条信条的形式出现。正如我们所知，这确实是协同式《宣言全文》的“初稿”。

1574年脱尔高信条 在撒克逊地区中，神学家们召开了会议，以谴责加尔文主义的圣餐教义以及那些如此教导的人。因此，威登堡大学的一些教授撤回了他们的联署，一直到他们被囚禁为止。尽管如此，脱尔高信条在拒绝错误教义方面还不够明确，主要是因为它们仍然假设墨兰顿和路德之间的教义相一致。

1575年施瓦本-萨克森协同式 1574年安得热和图宾根的教职员们将他们的施瓦本协同式发送予成尼慈。他们同时请求了其他神学家进行可行的修改，于是他们作出多项修改，甚至修订了两篇信条。成尼慈同样提供了一些修改和扩展。其施瓦本-萨克森协同式被下萨克森地区和随后的施瓦本的教会所联署。

合一的努力与《协同式》的形成

1576年1月莫尔布隆协同式 公开的加尔文主义出版《威登堡教理问答》，最后奥古斯都选侯委托阿西安得等人编写了有关威登堡神学家的谬误的声明。当中没有提及错误者的名字，又避免使用拉丁语和专业术语，而且没有任何引用墨兰顿的话。它一共有九篇信条，并被呈交予莫尔布隆的修道院。它被审核、修正、核准并送交予奥古斯都选侯。选侯地区法院仅在三周前收到了施瓦本-撒克逊协同式，因此他们决定将这两份信条都交予安德瑞。安德瑞建议从这两个协同式中准备一份新的协同式。

1576年6月脱尔高书 选侯奥古斯都从德国各区域召集了六位神学家，一起召开一个神学会议，他们致力于将**施瓦本-萨克森协同式**与**莫尔布隆协同式**结合成一份单一文件，此文件即为**脱尔高书**，选侯奥古斯都也要求安德瑞为此文件预备一份简短摘要，这份摘要就是**协同式摘要**

1577年5月卑尔根书 脱尔高书被递交给各个路德宗领地的神学家阅读，之后，成尼慈等人在卑尔根修道院会面，仔细阅读了“脱尔高书”及其回应。他们进行了一些修改，形成了卑尔根书，也即**协同式宣言全文**。

《协同式》大纲

协同式摘要（Epitome）：包括以下要点：争论议题的内容；圣经教导的肯定说明；拒绝错误教导的否定说明

协同式宣言全文（Solid Declaration）：延伸摘要的观点，进行补充式说明

大纲：

| 摘要、准则与规范 | | | |
|----------|-------------|------|-------------------|
| 第1条 | 论原罪 | 第2条 | 论自由意志 |
| 第3条 | 论在上帝面前藉信称义 | 第4条 | 论善行 |
| 第5条 | 论律法与福音 | 第6条 | 论律法第三重功用 |
| 第7条 | 论圣餐 | 第8条 | 论基督的位格 |
| 第9条 | 论基督下到地狱 | 第10条 | 论教会仪式、中立物或无关紧要之事 |
| 第11条 | 论上帝永恒的预知和拣选 | 第12条 | 论其他不接受奥斯堡信条的党派和教派 |

《协同式》概述

1. 协同式将路德教会从罗马主义、加尔文主义、冷漠主义、混合主义和其他错误的倾向中净化出来，它这样做，不是通过宣布新的教义，而是表明这些错误和腐败如何被路德宗所排除
2. 从教义上，协同式不是一个新的信条，而是对旧有路德宗信条的重复和解释
3. 协同式并不是一个论战性质的信条，其努力使神学讨论不涉及人身攻击，且避免陷入极端的立场，也避免采用一些标新立异的方式讨论圣经教导，目的是努力恢复教会内的和平。**作者们非常小心，没有提及支持某些异端主张和信念的路德宗信徒的真实名字。**他们真正关注处理的是教义问题，而不是批评个人品格及进行人身攻击。实际上，这情况的确如此，以致连过渡条款都没有被详细提及。一众作者被视为正发挥“起缓和作用的影响力”、将分裂的党派聚集一起，并坚定地表明他们是唯独站在圣经的立场上。
4. 同时，协同式并没有通过任何形式妥协路德的教义，其作者确信，路德宗的教义本身就是神圣的真理。协同式对当时的所有错误都采取了明确的立场。
5. 协同式中的信条的次序并不是按着处理争议的时间顺序排列，但是，该排列次序是一个很好的教导步骤。原罪及其导致的败坏表示人无法运用自己的自由意志来到上帝面前。唯独基督称罪人为义的客观性工作、并罪人借着信心的恩赐而领受，才在上帝面前被视为我们得救的义。善行不能为我们的得救作出贡献；当我们相信我们唯独是借着基督的义而得称义，善行便由此而产生。由于上述明确的教导，信徒必须适当地分辨和教导律法与福音，这包括对圣餐的正确理解。基督的教义（包括人们对祂降在阴间的理解）与圣餐是相互关联的。当对律法与福音和施恩具有一致的理解时，接着我们必须谨慎地不要在上帝没有订立的规则上订立规条。拣选论的教义恰当地总结及强调，我们得救完全是靠着上帝的恩典，这恩典是因着基督的工作而来。当一个人相信所有这些教导时，他便会自然地希望与一切形式的异端抗争。